

**「後龍溪水系後龍溪主流治理計畫(第一次修正)」
地方說明會(後龍鎮龍港段)會議紀錄**

壹. 時 間：111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貳. 地 點：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3 樓會議室

主持人：王副局長瑋

記錄：劉繼仁

參. 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肆. 主席致詞：略

伍. 主辦單位報告：略

陸. 土地所有權人及各單位意見：

一. 陳〇榮先生

1. 有關本人父親劃入河川區之土地，是民國 72 年即劃入亦或本次修正新增才劃入，請協助釐清。另如已劃入用地範圍線內或因局部劃入範圍產生之畸零地，是否會進行相關徵收作業？

二. 康〇鑑先生

1. 本人地號 1025 及 1027 等 2 筆土地為本次治理計畫擬劃入用地範圍線內之土地，該河段已規劃待建堤防，本人並無意見。惟後續是否會配合徵收相關土地？

三. 陳〇美女士

1. 本人地號 1085 及 1087 等 2 筆土地於民國 72 年即劃入用地範圍線內，然迄今並無徵收，惟現況該河段已規劃待建堤防，本人並無意見，惟後續是否會配合徵收相關土地？

柒. 結論

- 一. 感謝土地所有權人與各單位代表的參與及後龍鎮公所提供場地讓此次地方說明會得以圓滿落幕，後續所有權人如有意見仍可於112年1月15日前陳述或提供書面意見，並請規劃單位納入紀錄。
 - 二. 本案治理計畫後續將待所有河段完成地方說明會後，函報經濟部辦理審議。
- 捌. 散會(上午11時30分)。



